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和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北京恒信益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和田市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三期)-法治教育基地及“示范村”培育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和田市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三期)-法治教育基地及“示范村”培育项目。

2. 工程地点：和田市中等职业学校(原地委党校)/和田市伊里其乡阿克铁热克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和市发改援和项目【2024】108号。

4. 资金来源：北京援疆资金。

5. 工程内容：

一是对和田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进行地面、天花改造，主体结构改造、展厅主题造型改造，强电改造以及采购电子多媒体设备、空调新风消防系统设备等；二是为打造村级法治文化阵地，在村委会对面的小广场上布置具有法治元素的展板或雕塑，因地制宜打造法治文化墙一面，利用村委会办公区域布置人民调解室（法律明白人）工作室一间、议事厅一间，打造一条法治文化街，利用展板、雕塑、吊牌、灯箱等来体现，购买LED法治宣传大屏等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全部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0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贰万伍仟肆佰捌拾陆元贰角捌分（¥ 2,525,486.28 元）；
其中税费（9%普通发票）208,526.39 元；不含税金额 2,316,959.8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熊科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六、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和田市司法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 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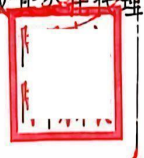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禾... (incomplete)

邮政编码：070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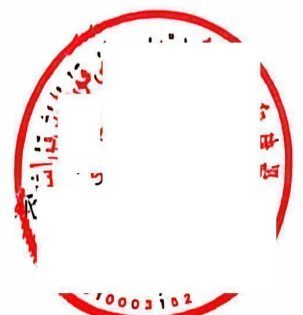
电话：6000 20000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6010 0010 0020 0000 01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和... (incomplete)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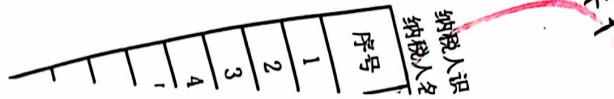
电话：0000 2000000

传真：6000 20000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6000 0100 0000 0000 00.4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每月经监理人、发包人代表等审核确认的工程进度报表。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 20 日。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由承包人、监理人以及发包人代表三方签字认可的为准。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无。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无。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无。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1. 合同签订后，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合同价的 30% 的预付款；2.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全部内容完成 50% 后，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合同价的 30%；3.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全部内容完成后，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合同价的 20%；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竣工资料备案资料齐全且办结备案手续完成审计后，经双方决算后发包人支付至决算价的 97%，4. 剩余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则予以无息付清。5. 承包人应在每次发包人付款前，向发包人开具等额、合格的增值税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每月经发包人、发包人代表等审核确认的工程进度报表支付。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3。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